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終古立忠義，《感遇》有遺編

陳子昂《感遇》三十八首析義

何文匯

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陳子昂詩文，開有唐之正風，為時所重。太白許為鳳麟，少陵並方日月。蕭穎士謂其文體最正，柳子厚謂既工著述，亦善比興，有唐以來，一人而已。元遺山《論詩三十首》其八特著之，云：「沈宋橫馳翰墨場，風流初不廢齊梁。論功若準平吳例，合著黃金鑄子昂。」高文令望，頌之者亦云盛矣。然伯玉盛名，豈徒得自文辭乎？杜工部《陳拾遺故宅》詩云：「位下曷足傷，所貴者聖賢。」又云：「終古立忠義，《感遇》有遺編。」乃知伯玉兼以忠義名世，而其忠義是立於其《感遇》遺編中，而非立於武周之朝也。頌其詩而知其人，然則許以聖賢，不虛美矣。

伯玉《感遇》諸篇，多譏武氏而不忘唐，此所以其忠義之名可卓然而樹於有唐之世也。詩中諷高武事，以中壽言醜，故詭譎其辭，非徒以遠害耳。詩聖必洞悉之，故有聖賢忠義之品題。盧藏用《陳氏別傳》云：「初為詩，幽人王適見而驚曰：『此子必為文宗矣。』」至後晉劉昫等人，唯知伯玉詩首推《感遇》，其《舊唐書》至謂子昂少為《感遇》詩見王適矣。宋子京不攷，《新唐書》仍之，誤甚。小宋無知於伯玉之為人及《感遇》之精蘊，至譏伯玉為龔瞽，其昏惑亦甚矣。後世於《感遇》不求甚解，遂略其忠義之旨，但評其文辭風致而已。《感遇》深蹟至隱，諷譎無端，其費解可知。朱熹《齋居感興二十首》自序云：「余讀陳子昂《感遇》詩，愛其詞旨幽邃，音節豪宕，非當世詞人所及。」又云：「亦恨其不精於理，而自託於僊佛之間以為高也。」即不得其解之一證。清世陳沆作《詩比興箋》，廣杜公之卓論，固伯玉之功臣。然箋語與原詩每不相涉，復顛亂原次，大失章旨。近世復有箋注《感遇》者，惜亦無過陳秋舫，其於伯玉至隱之辭，皆不得其解，但強箋耳。至有箋注者以《感遇》中「醒」、「溟」協韻及「患」、「干」協韻為平仄通押，而不知「醒」、「患」本可讀平聲，無異以伯玉為不識詩也。閱其言如此，能不痛心？

余亦嘗探《感遇》諸篇之奧旨矣。既感於時賢之述作，特亦不避淺陋，採蹟鉤深；用成文章，拋磚引玉。要亦冀無慚於伯玉而已。陶淵明《移居二首》其一云：「奇文共欣賞，疑義相與析。」茲為析義之篇。

本文所錄《感遇》詩三十八首，俱以上海商務印書館《四部叢刊初編》影印秀水王氏藏明

弘治本《陳伯玉文集》為底本，《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刊本《唐詩紀事》及臺北復興書局影印清刊本《全唐詩》為輔本，附校記於詩後。第一首以「其一」目之，餘仿此。

其一

微月生西海，幽陽始化昇。圓光正東滿，陰魄已朝凝。太極生天地，三元更廢興。至精諒斯在，三五誰能徵。

【校記】「生」，《全唐詩》一作「出」。「化」，《紀事》及《全唐詩》作「代」，《全唐詩》一作「化」。「正」，《全唐詩》一作「恰」。

【析義】陳沆《詩比興箋》云：「開章明義，厥旨昭然。陰月喻黃裳之坤儀，陽光喻九五之乾位。才人入宮，國運方盛。嗣君踐祚，煥處司晨。三統迭興，五德代運。循環倚伏，疇可情量？」乃粗通陳君之旨耳。此篇開宗明義，即覺厥旨茫然，辭意迷離，深僻至隱，使人幾於莫知其所謂。蓋不如是則不足以全身遠害也。此章及末章，一首一尾，皆用隱語，是《感遇》諸製最僻奧譎怪者。詩而賦事如此，不得已也。

「微月生西海」，發端首句用比，非尋常之體物瀏亮。李義山《利州江潭作》題下自注云：「感孕金輪所。」故知武氏生於利州，在國之西。據李嶠《攀龍臺碑》，武士彠貞觀元年拜利州都督，五年授荊州大都督。而世皆以武后年長於高宗，故后當生於貞觀元、二年間。而「生西海」者，則作「生自西海」解，隱指武氏初入宮為女官才人之時也。《新唐書·則天皇后本紀》謂「后年十四，太宗聞其有色，選為才人〔《舊書》略同〕」，以微月喻女官之才人，妙甚。駱賓王《代李敬業檄》謂武氏「人非溫順，地實寒微」，陳君「微」字，亦有此意歟？

「幽陽始化昇」，「幽陽」喻高宗為太子時也。此與末章之「幽鴻」同喻，兩皆伯玉特制譎辭。全詩「幽」字凡十見，用以淆之，他不準此。高宗是「昏童」（見《新唐書·高宗本紀》），宜以為比。太宗貞觀十七年，廢太子承乾為庶人，改立晉王治，即後之高宗。時高宗年十六，距武氏入宮為才人後僅二、三年耳。故「微月生西海」後即接此句。「始化昇」者，喻高宗由晉王而改立為太子也。「化」字，《全唐詩》原作「代」。「化」已有義，「代」字亦好。楊升庵《丹鉛總錄》不解此章，以為「幽陽」即「微月」，非是。而陳秋舫謂「陰月喻黃裳之坤儀」，則未會《周易》真義。蓋坤卦之主爻在六二，非六五之黃裳也。

「圓光正東滿」，指高宗即帝位後之永徽五年甲寅至六年乙卯也。五年，武氏以太宗之才人（正四品）受高宗立為昭儀（正二品）；翌年復以昭儀立為皇后（廢王皇后立之。皇后極位無品，尊同天子）。高宗已立，故由「幽陽」改稱「圓光」，且「圓光」亦正喻「永徽」，其義甚的。「微」者「滿」也。夫日者，太陽之精，除間或有蝕之者外，本是永滿，與月之有圓缺不同。而謂之正東滿者，蓋切指永徽五年及六年。五年是甲寅，六年是乙卯。甲乙木屬東

方，官旺於寅卯，死墓於午未，故甲寅、乙卯是東方木極旺之候。以「圓光正東滿」出之，取譬切當之至。又永徽五年高宗年二十七，翌年二十八，皆正在盛年，以圓光東滿喻之，亦正恰當。時伯玉猶未生。因是開宗冠首之第一篇，故追敘其事耳。

「陰魄已朝凝」，「陰魄」承月，此二字亦伯玉所特制以喻武氏者。永徽五年武氏為昭儀，六年立為皇后，時年當在二十八、九間。若以人之生年持較日數，則月是在凝魄無光之時。此與上句皆比況至的切，無以易之。今陰魄與正東滿之朝日同時而全部凝成，則武曌稱制及篡唐之禍已潛伏於此時矣，可不懼哉？故志士仁人如褚河南者，能不激憤忘身，盡情極諫，「因致笏殿階，叩頭流血，曰：『還陛下此笏，丐歸田里。』」乎（見《新唐書·褚遂良列傳》）？

「太極生天地」，「太極」隱指太宗。「生天地」，指生高宗及選武氏也。太宗生高宗無論矣；武氏由太宗選為才人，則其政治生命，可不謂之自太宗乎。《禮·昏義》云：「故天子之與后，猶日之與月，陰之與陽，相須而后成者也。」《新唐書·則天皇后紀》云：「上元元年，高宗號天皇，皇后亦號天后，天下之人謂之『二聖』（《舊唐書》略同）。」則生天地之取譬，又槁不可拔。如非有的指，則此是無音累句矣。韓愈《薦士》云：「國朝盛文章，子昂始高蹈。」則稍變《易·繫辭上傳》文字以塞諸至簡要之八句冠首詩中，豈伯玉所應為哉？至若第八章之「仲尼推太極，老聃貴窅冥」則孔老對舉，不得復以「太極」喻太宗。猶第十七章之「仲尼溺東魯，伯陽遁西溟」不得與末章之仲尼同喻也。同辭而異喻，詭譎無方，不一其旨；為道屢遷，變動不居，雖擅讒說而工羅織者亦無以入其罪也。

「三元更廢興」，此句尤精妙，度人金針也。中宗嗣聖元年，此一元也；睿宗文明元年，此二元也；武后光宅元年，此三元也。三元同在甲申年（高宗崩後之翌年）。是年正月，改元為嗣聖元年。二月，武太后廢中宗為廬陵王而立豫王旦，是為睿宗，改元為文明元年。九月，武太后自立，改元為光宅元年。然則謂之三元更廢興，不的切之至乎？「廢興」二字有實義，非徒仍用前人語也。陳沆於此句及末句之「三五」謂是「三統迭興，五德代運」，以夏商周三統曆釋之，非是。武曌篡唐為周之年改用周正，以夏曆之十二月為正月。其後復仍用夏正，不涉殷曆，不得胡亂當之。且「三元」亦豈三統曆或夏商周之謂乎？時武太后但臨朝稱制耳，猶未改易唐之國號。同在一國一歲中而有三元年，唐開國以來所未有，則武氏之胡作非為者至矣。伯玉嗟之，有旨哉。

「至精諒斯在」，「至精」喻本朝唐祚，緊承上句來。謂三元雖更迭廢興，而大唐之國祚必其猶存也。武氏稱制後六年，改國號曰周。是時唐之國祚暫斷，亦與莊生「至精無形」語合。「諒」，揚子雲《方言》：「信也。」「諒斯在」，信國人之不忘唐。「煌煌太宗業，樹立甚宏達」，何至僅此而已乎？必其斯在，仍存而不亡也。孔子曰：「某在斯，某在斯。」「斯在」二字有所本，亦非輕下者。此與末章用「仲尼」及「孤鳳」喻太宗又合。

「三五誰能徵」，「三五」是十五日滿時也。陳秋舫以三統曆及五行之德解之，大誤矣。武氏由女官才人而至改國號稱帝，故伯玉之喻，由微月始而以滿月終也。謂武氏雖如滿月

之光彩盈盈，然實不終成，不足為證驗。其誰信之能久長也？必其如月之由滿盈而虧損，由虧損而至無有。及其虧損而至無有也，則至精之大唐國祚復續矣。「徵」，證也。此章氣脈宛轉關生，無一字不切，無一字可移，語甚寡而陳義甚深。以之冠首，豈無故哉？

其二

蘭若生春夏，芊蔚何青青。幽獨空林色，朱蕕冒紫莖。遲遲白日晚，嫋嫋秋風生。歲華盡搖落，芳意竟何成。

【析義】陳沆云：「『歲華盡搖落，芳意竟何成』，歎志事之不就。」蘭若香草，以比賢人。幽獨空林，靡有賞者，徒具美才而已。且歲月不留，一旦春去秋來，凋零搖落，縱有佳意，亦何所成哉？蓋是作者自傷不得時也。宋玉《九辯》云：「坎廩兮，貧士失職而志不平。廓落兮，羈旅而無友生。」又云：「時躑躅而過中兮，蹇淹留而無成。」陶淵明《飲酒》其三云：「鼎鼎百年內，持此欲何成。」此有同慨焉。《離騷》云：「日月忽其不淹兮，春與秋其代序。惟草木之零落兮，恐美人之遲暮。」蓋亦屈子自傷也。後世曹子建《美人篇》、杜子美《佳人篇》，皆意同屈子。伯玉此篇亦然，蓋遲暮之嗟也。

其三

蒼蒼丁零塞，今古緬荒途。亭堠何摧兀，暴骨無全軀。黃沙漠南起，白日隱西隅。漢甲三十萬，曾以事匈奴。但見沙場死，誰憐塞上孤。

【校記】「堠」，《紀事》作「候」。「漠」，《紀事》作「暮」，誤。《全唐詩》作「幙」。「西」，《陳集》與「天」並排。「上」，《全唐詩》一作「下」。

【析義】此章蓋作於垂拱二年(686)子昂隨喬知之西征時。陳沆以為言萬歲通天元年(696)曹仁師、張玄遇等二十八將擊契丹全軍覆沒事，云：「即此所謂『漢甲三十萬』、『暴骨無全軀』也。」恐非是。蓋丁零屬匈奴，詩亦明言「曾以事匈奴」(「事」，征伐也)。伯玉《感遇》其三十五云：「西馳丁零塞。」丁零塞指居延海一帶，在西北。契丹李盡忠以營州叛，在東北，與丁零塞兩地不屬。子昂《燕然軍人畫像銘》序云：「龍集丙戌……金微州都督僕固始架驚，惑亂其人。天子命左豹韜衛將軍劉敬同發河西騎士，自居延海入以討之。」《弔塞上翁文》云：「丙戌歲兮，我征匈奴。恭聞北叟，託國此都。」可證。《為喬補闕論突厥表》云：「伏見去月日勅，令同城權置安北都護府，以招納亡叛，扼匈奴之喉。」亦以匈奴括西北之種。

詩云：「亭堠何摧兀，暴骨無全軀。」又云：「但見沙場死，誰憐塞上孤。」憫戰死之士及塞上餘生也。「漢甲三十萬，曾以事匈奴」，以古諷今。蓋謂匈奴難制，漢高祖猶有白登

之圍，而今則邊備不修，將帥非人，但贏得沙場戰死，塞上遺孤。死者已矣，孤者何如？故有此嘆。

其四

樂羊爲魏將，食子殉軍功。骨肉且相薄，他人安得忠。吾聞中山相，乃屬放麕翁。孤獸猶不忍，況以奉君終。

【校記】「且」，《全唐詩》一作「尚」。「猶」，《全唐詩》一作「且」。「況」，《全唐詩》一作「矧」。

【析義】《韓非子·說林上》：「樂羊爲魏將而攻中山。其子在中山，中山之君烹其子而遺之羹。樂羊坐於幕下而啜之，盡一杯。文侯謂堵師贊曰：『樂羊以我故而食其子之肉。』答曰：『其子而食之，且誰不食？』樂羊罷中山，文侯賞其功而疑其心。孟孫獵得麕，使秦西巴載之持歸。其母隨之而啼，秦西巴弗忍而與之。孟孫歸，至而求麕。答曰：『余弗忍而與其母。』孟孫大怒，逐之。居三月，復召以爲其子傅。其御曰：『曩將罪之，今召以爲子傅，何也？』孟孫曰：『夫不忍麕，又且忍吾子乎？』故曰巧詐不如拙誠。樂羊以有功見疑，秦西巴以有罪益信。」故知秦西巴爲魯傅，非中山相也。樂羊與秦西巴二事同條，故子昂誤魯爲中山耳。「殉」，從也，引申爲「求」義。

此章首疑酷吏不忠，繼言仁者可勝輔君之任。陳沆云：「刺武后寵用酷吏，淫刑以逞也。」又云：「武后天性殘忍，自殺太子宏、太子賢及皇孫重潤等。《舊唐書·酷吏傳》十八人，武后朝居其十一。皆希旨殺人以獻媚，宗室大臣無得免者。武后嘗欲赦崔宣禮，其甥霍獻可爭之曰：『陛下不殺崔宣禮，臣請殞命於前。』頭觸殿階流血，示不私其親。是皆有食子之忠，無放麕之情矣。孰不可忍乎？子昂嘗上疏極諫酷刑，又請撫慰宗室子弟，無復緣坐，俾得更生，毋致疑懼。即此詩旨。」其疏指《答制問事》。

又誤以他國爲中山者，非獨伯玉然也。阮籍《詠懷》其二十云：「趙女媚中山，謙柔愈見欺。」《呂氏春秋·孝行覽·長攻》謂趙襄子以其姊（用畢沅《呂氏春秋》新校正）說。《四部叢刊》本原文作「弟姊」）妻代君，遂謁而請觴之。先令舞者置兵其羽中數百人，先具大金斗。代君酒酣，反斗擊殺之，舞者操兵，盡殺其從者。嗣宗亦誤言中山，怪哉。

其五

市人矜巧智，於道若童蒙。傾奪相誇侈，不知身所終。曷見玄真子，觀世玉壺中。窅然遺天地，乘化入無窮。

【校記】「誇」，《紀事》及《全唐詩》作「夸」。「窅」，《紀事》作「杳」。

【析義】此言市俗之人，務在傾奪誇侈，好行小慧，茫茫然不知其所歸宿。而已實不欲與彼

等爲伍，意欲歸隱，如仙人之乘變化，捨天地而入於無窮也。市人喻武朝市媚之臣，背棄唐室，務在取悅；更相傾軋，營營終日。身事僭竊之主，而不知禍之將至也。

詩中以仙道喻正道，故後數句實言不滿武后朝而萌遠引之志，謂己不與同俗，思隨壺公而遠去也。夫志士仁人，生丁喪亂，不遐思遺世，則或負石自沈矣。屈子不嘗賦《遠遊》乎？不云「聞赤松之清塵兮，願承風乎遺則」、「超無爲以至清兮，與泰初而爲鄰」乎？伯玉此章，正有其意。

其六

吾觀龍變化，乃知至陽精。石林何冥密，幽洞無留行。古之得仙道，信與元化并。玄感非蒙識，誰能測淪冥。世人拘目見，酣酒笑丹經。崑崙有瑤樹，安得采其英。

【校記】「知」，《陳集》作「是」。「蒙」，《紀事》及《全唐詩》作「象」，《全唐詩》一作「蒙」。「淪」，《全唐詩》作「沈」，一作「淪」。

【析義】陳沆云：「此言天命之終必復也。尺蠖有時屈伸，神龍莫測變化，自古以喻當陽受命之君，此則以指唐室國祚也。其潛蟄躍見，非羣陰所能留阻。其應運中興，皆天命，非人力，正猶仙人之得道上升者，皆與造化合一。世俗目見之徒，不知天命，但知去衰附盛，語之以此，方笑而不信。安得一日飛龍利見，萬物咸覩，復都崑崙而遊太清乎？」

龍，陽之至也，於《周易》可見，乾君之象也。石林幽洞，羣陰之象。「石林」見《楚辭·天問》，詩中以喻南方楚地。時中宗廢爲廬陵王，幽於房州，乃楚地也。「幽洞」有極陰之義，喻武氏之勢。《易》有潛龍，亦有飛龍，時不與，則陽下勿用；時既至，則九五之勢，非陰力能留行矣。得仙道者，喻唐君；世人者，喻依附武朝諸人。末二句喻彼等不長久也。

其七

白日每不歸，青陽時暮矣。茫茫吾何思，林臥觀無始。衆芳委時晦，鷓鴣鳴悲耳。鴻荒古已頽，誰識巢居子。

【校記】「鷓」，《紀事》作「鷓」。「鳴悲」，《紀事》作「悲鳴」。

【析義】伯玉《感遇》詩三十八章，押仄韻者僅此。

此章因林臥觀無始，乃知白日不歸，青陽時暮；君子道消，小人道長。節物感人，乃引其茫茫之思。「衆芳委時晦」，時不利於賢人也。鷓鴣之鳴，益增其悲。鴻荒淳樸之世，既屬無有，是與慕巢父隱逸之志，人不識而已獨愛也。

吾觀崑崙化，日月淪洞冥。精魄相交構，天壤以羅生。仲尼推太極，老聃貴窈冥。西方金仙子，崇義乃無明。空色皆寂滅，緣業亦何成。名教信紛籍，死生俱未停。

【校記】「構」，《紀事》及《全唐詩》作「會」。「窈」，《紀事》及《全唐詩》作「窈」。「義」，《紀事》作「議」。「緣業」，《紀事》作「業緣」。「亦」，《紀事》及《全唐詩》作「定」，《全唐詩》一作「亦」。「成。名」，《陳集》作「名。成」，誤。「紛」，《陳集》作「終」，誤。「籍」，《全唐詩》作「藉」。

【析義】此章半正半譎，索解費人。「吾觀崑崙化，日月淪洞冥」者，吾華民族原出崑崙，崑崙實具天地造化之機。《史記·大宛列傳》末太史公據《禹本紀》謂「河出崑崙。崑崙其高二千五百餘里，日月所相避隱為光明也。其上有醴泉、瑤池」，神而化之，古有此說。

《感遇》諸篇「崑崙」凡三見，皆用顯語，並是佳稱。「日月淪洞冥」，「洞冥」乃深遠之稱，二字是聯綿詞，謂日月皆入於其中，太陽太陰二氣絪縕醞釀而萬物化醇也。「精魄相交構，天壤以羅生」，實緊承上文，意藏不露耳。「精魄」非一物，謂陽精陰魄，即指陰與陽。「相交構」，謂陰陽二氣感應以相與，即《易·繫辭上傳》所謂「一陰一陽之謂道」、「陰陽不測之謂神」，及《莊子·田子方》所謂「至陰肅肅，至陽赫赫；肅肅出乎天，赫赫發乎地；兩者交通成和而物生焉」者也。下句接謂「天壤以羅生」，「天壤」即「天地」，謂天地以精魄之交構而羅生萬物也。

「仲尼推太極」總承上四，是伯玉重孔子之道，許其於《易》傳中發造化之秘。「老聃貴窈冥」，與仲尼一有一空，以成對比。以下接入「西方金仙子」，極易滋人混惑，以為指佛，與上文之仲尼老聃儒道合成三教。不知釋書謂釋迦牟尼成佛前五百世已得仙業，而《楞嚴經》卷八分述十種仙者甚詳。仙之去佛尚遠，伯玉生於釋書甚流行之時，而《楞嚴經》即武氏時宰相房融所譯，伯玉正與同時且相友，不當於釋氏之書昧昧而以「西方金仙子」指釋迦牟尼佛。此當是橫插一筆，以刺武氏也。武氏生於利州，在西蜀，一也；又嘗在長安感業寺為尼，應曾習西方之教，二也。合二端觀之，此喻甚妙。下句「崇義乃無明」，乃伯玉特筆提示來學，俾能尋其曲衷者。「無明」乃「愚癡」之謂，謂武氏雖嘗入寺為尼，而其所崇之本義竟是愚癡也。痛貶武氏，霆擊雷轟，合《春秋》斧鉞之誅。陳秋舫箋此，至謂「儒以太極為萬化之原，老以窈冥為衆有之母。自西方之教論之，乃所謂無明耳」，繼則亂舉釋家語終篇，大乖章旨。

「空色皆寂滅」，此句提起，乃始是真正佛義。而武氏禽獸無禮，陷君聚麀，則其為尼時所緣所業是果類乎？將何成哉？「名教信紛籍」，「名教」是孔子聖教之獨稱，陳君特標出此二字，彌覺嚴霜烈日，大義凜然。杜子美許以聖賢，豈不在此等處乎？「信紛籍」，「信」，誠也；「紛籍」，甚盛衆多之貌。謂列聖羣賢諸所述作誠森羅叢陳，美刺褒貶之間，

寵賚華袞之贈，辱過市朝之撻。徇名教而死者將美之褒之，背名教而生者將刺之貶之。《詩》與《春秋》為最著，而歷代聖賢之所撰論，亦後先繼軌，賢賢賤不肖，懲惡而勸善。即伯玉所撰之《感遇》諸篇，便是此類。人經死生，而名教述作俱未停也。觀「西方金仙子」以下多作隱語，「仲尼」二句或亦有深義。今大義既見，不欲多作附會矣。

陳沆云：「此章志無生以出世也。儒以太極為萬化之原，老以窈冥為衆有之母。自西方之教論之，乃所謂無明耳。無明緣行，行緣識，識緣名色，名色緣六入，六入緣觸，觸緣受，受緣愛，愛緣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死，輪迴何由息乎？惟空有不立，二俱寂滅，以無所得無所思維，故無明滅則行滅，行滅則識滅，識滅則名色、六入、觸、受、愛、取、有滅，乃至生老死滅。」此豈非謂伯玉同佛家視儒道為外學無明乎？是不意而厚誣伯玉者也。以片言淺語了之，不尤勝其矜博於佛學耶？

其九

聖人祕元命，懼世亂其真。如何嵩公輩，談謔誤時人。先天誠為美，階亂禍誰因。長城備胡寇，羸禍發其親。赤精既迷漢，子年何救秦。去去桃李花，多言死如麻。

【校記】「祕」，《紀事》及《全唐詩》作「秘」。「詼」，《全唐詩》一作「談」。

【析義】此章末第二句轉韻。

陳沆云：「緯書有《元命苞》，漢人以緯候圖讖為秘學。此言聖人之言天道不可得聞者，雖有前知之美，適為階亂之資。如貞觀中太白晝見，太史占女主昌；民間又謠女主武王。於是太宗以嫌疑殺大將李君羨，以其小字五娘，又官邑屬縣皆武也。而不知武氏為才人，在其宮中，正猶始皇以『亡秦者胡』，大築長城，而不知其子胡亥。故曰『長城備胡寇，羸禍發其親』也。武后天授中，君羨家訟冤。武后詔復其官。《新唐書》贊曰：『以太宗之英明〔原作「明德」〕，蔽於謠讖，蓋君羨之誅，徒使孽后引以自神，顧不哀哉。』同此詩旨也。章末故為隱語，言今之以口語取禍者，死多如麻矣。尚可不如桃李之無言，以遠害乎？」殆是。

《新唐書·李君羨列傳》云：「李君羨，洛州武安人。」又云：「太宗曰：『使皆如君羨者，虜何足憂？』改左武侯中郎將，封武連縣公，北門長上。」又云：「先是，貞觀初，太白數晝見，太史占曰：『女主昌。』又謠言『當有女武王者』。會內宴，為酒令，各言小字，君羨自陳曰『五娘子』。帝愕然，因笑曰：『何物女子，乃此健邪。』又君羨官邑屬縣皆『武』也，忌之。未幾，出為華州刺史。會御史劾奏君羨與狂人為妖言，謀不軌，下詔誅之。天授中，家屬詣闕訴冤，武后亦欲自詫，詔復其官爵，以禮改葬。」太宗是時太史令當為李淳風。《新唐書·方技列傳·李淳風列傳》云：「貞觀初，與傅仁均爭曆法，議者多附淳風，故以將仕郎直太史局。制渾天儀，詆據前世得失，著《法象書》七篇上之。擢承務郎，

遷太常博士，改太史丞，與諸儒脩書，遷爲令。太宗得祕讖，言「唐中弱，有女武代王」〔《舊唐書·李淳風列傳》云：「初，太宗之世有《祕記》云：『唐三世之後，則女主武王代有天下。』』此實含「武則天」三字。《新書》力求行文簡潔，輒竄改《舊書》，每失真義〕。以問淳風，對曰：「其兆既成，已在宮中。又四十年而王，王而夷唐子孫且盡。」帝曰：「我求而殺之，奈何？」對曰：「天之所命，不可去也，而王者果不死，徒使疑似之戮淫及無辜。且陛下所親愛，四十年而老，老則仁，雖受終易姓，而不能絕唐。若殺之，復生壯者，多殺而逞，則陛下子孫無遺種矣。」帝采其言，止。」

「赤精既迷漢」，西漢也；「子年何救秦」，苻秦而非嬴秦也，此亦伯玉之詼譎歟？用苻秦殆有深意，蓋非正統而亡，或以暗指武朝。嵩公、子年，豈指李淳風歟？「去去桃李花」，明不言之德，諷其上太史占也。如非太宗實明德，淳風亦有諫，則死人如麻矣。陰陽秘奧數術之學，誠有不可測者。《漢書·五行志》中之童謠且驗，況真精之如淳風者哉？唯真精萬不得一，而妖言惑衆者無世無之耳。然未可以偽廢真，謂之盡無憑也。

其十

深居觀元化，悱然爭朵頤。讒說相咬食，利害紛疑疑。便便夸毗子，榮耀更相持。務光讓天下，商賈競刀錐。已矣行采芝，萬世同一時。

【校記】「居」，《陳集》作「閨」。「元化」，《陳集》與「群動」並排，《紀事》作「群動」，《全唐詩》一作「羣動」。「讒說」，《紀事》作「群動」，誤。「疑疑」，《全唐詩》作「噤噤」，不合韻，誤。

【析義】此章言己情不欲仕，恥與夸毗爲伍而興遠遁之思也。「深居觀元化」，喻細察天下事。讒說蜂起，人將相食，不欲觀之矣。「務光讓天下」，武氏如何？「商賈競刀錐」，謂黨附武氏者也。不君不臣，不若去去采芝以延年也。《易·遯》象云：「天下有山，遯。君子以遠小人，不惡而嚴。」伯玉有其意矣。

「疑疑」據弘治本，重言之，俱作動詞用。此殆伯玉自鑄，義或非佳，故餘本多作「噤噤」。然「噤」字仄聲失韻，殊不合。

其十一

吾愛鬼谷子，青谿無垢氛。囊括經世道，遺身在白雲。七雄方龍鬪，天下亂無君。浮榮不足貴，遵養晦時文。舒之彌宇宙，卷之不盈分。豈圖山木壽，空與麋鹿羣。

【校記】「谿」，《陳集》作「溪」。「亂」，《全唐詩》作「久」，一作「亂」。「榮」，《陳集》作「雲」。「遵」，《紀事》作「導」。「舒之」之「之」，《紀事》及《全唐詩》作「可」，《全唐詩》一作「之」。「圖」，《紀事》及《全唐詩》作「徒」。

【析義】陳沆云：「子昂少志經世，中年不遇，乃志歸隱，故云『天下亂無君』、『遵養晦時文』，冀俟王室中興而復出也。子昂乞歸，在聖歷元年，廬陵王復立為太子之日。蓋見唐室興復有漸，已志稍慰，始歸養也。惜不久尋卒，不逮開元之世耳。」案「聖歷」諸語，猜度之辭耳。此與上章意略同。結語謂非圖有山木之壽而空與麋鹿為羣，則不得已而遯世之意可見。

其十二

呦呦南山鹿，罹罟以媒和。招搖青桂樹，幽蠹亦成科。世情甘近習，榮耀紛如何。怨憎未相復，親愛生禍羅。瑤臺傾巧笑，玉杯殞雙蛾。誰見枯城蘖，青青成斧柯。

【校記】「罹」，《紀事》作「離」。「杯」，《陳集》作「盃」。「蛾」，《紀事》作「娥」。「枯」，《全唐詩》一作「孤」。「蘖」，《全唐詩》一作「樹」。

【析義】陳沆云：「傷權幸挾私誣陷士類也。碧玉《綠珠》之篇，喬補闕以赤其族；細婢歌舞之釁，斛瑟羅幾滅其家。求金不遂，泉帥殞軀於俊臣；宅第過侈，楚客見羨於公主。豈非怨憎報復之外，更有財色致禍之虞耶？鹿以媒獲，桂以馨蠹，士以欲醢，何如枯蘖之無患無爭乎？」末句恐未是。謂枯蘖無患無爭，既是枯蘖，則是被斫之身，與桂同命矣。又枯者城也，非蘖也。察伯玉所指，殆有數事。鹿得食而相呼，物之善美者也，乃因同類而罹罟，喻善人受羅織之害。招搖山之青桂，以喻賢士，乃因讒諂之臣而成科。近習者天子所寵，威福未及作，乃因其所愛而生禍，榮不足恃。或各有所指，於今則義晦不明。陳沆所舉諸例，或亦有當。瑤臺玉杯，喻高宗寵武后而失國。枯城之蘖，用《太玄經》意。揚雄《太玄經》卷一《差》：「上九，過其枯城，或蘖青青。測曰：過其枯城，改過更生也。」范望注云：「枯城，謂故都也。」伯玉蓋寄意廬陵王等幹父之蠹，改過更生，將有成斧柯之日，障礙可除。「斧柯」喻權柄，尤有除障之意。舊題孔子《龜山操》：「予欲望魯兮，龜山蔽之。手無斧柯，奈龜山何。」而《感遇》其二十二有「微霜知歲晏，斧柯始青青」語，其深意益見。

楊惲《報孫會宗書》記其詩云：「田彼南山，蕪穢不治。種一頃豆，落而為箕。」淵明《飲酒》其五云：「採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皆隱指朝廷，伯玉「呦呦南山鹿」其亦有斯意歟？

其十三

林居病時久，水木淡孤清。閑臥觀物化，悠悠念無生。青春始萌達，朱火已滿盈。殂落方自此，感嘆何時平。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校記】「淡」，《紀事》及《全唐詩》作「澹」。「無」，《陳集》作「群」。「火」，《紀事》作「玉」。「殂」，《陳集》及《全唐詩》作「徂」。「嘆」，《紀事》及《全唐詩》作「歎」。

【析義】此章言時逝之速，物方盛而衰亡踵之也。「念無生」者，無生則無死矣。然生而丁此喪亂傾危，信如《詩·小雅·苜之華》所云「知我如此，不如無生」矣，感嘆之至。春始萌達，夏已滿盈，而殂落隨之而到，其速可知。子昂事國，既未獲用，而時艱如此，尚榮其生耶？此詩或作於丁繼母憂家居之時。

其十四

臨岐泣世道，天命良悠悠。昔日殷王子，玉馬遂朝周。寶鼎淪伊穀，瑤臺成古丘。西山傷遺老，東陵有故侯。

【校記】「古」，《陳集》作「故」，《全唐詩》一作「故」。

【析義】陳沆云：「此章尤顯。『昔日殷王子，玉馬遂朝周』者，謂太子、相王〔中宗、睿宗〕等並改姓武氏之事也。周者借寓其號。」是矣。

「臨岐」者，發端舉西周故地。「天命」數句，櫟括《史記·宋微子世家》數事，《世家》云：「微子開〔微子名啟，此避漢景帝諱〕者，殷帝乙之首子而紂之庶兄也。紂既立，不明，淫亂於政，微子數諫，紂不聽。及祖伊以周西伯昌之修德滅虜國，懼禍至，以告紂。紂曰：『我生不有命在天乎？是何能為？』」又云：「太師若曰：『王子，天篤下苗亡殷國，乃毋畏畏，不用老長。今殷民乃陋淫神祇之祀。今誠得治國，國治身死不恨。為死終不得治，不如去。』〔微子〕遂亡。」又云：「周武王伐紂克殷，微子乃持其祭器，造於軍門。」《論語比考識》云：「殷惑姐己，玉馬走。」任昉《百辟勸進今上牋》云：「是以玉馬駿犇，表微子之去。」「玉馬朝周」，喻睿宗降為皇嗣以朝其母也。武周都洛陽，伊、穀，洛陽外二水，示寶鼎之所淪也。「瑤臺成古丘」，喻唐室女禍而亡。子昂蜀人，西山或亦喻此乎？蓋自視為唐室遺老而自傷，亦以伯夷、叔齊及東陵故侯召平自比也。

其十五

貴人難得意，賞愛在須臾。莫以心如玉，探他明月珠。昔稱天桃子，今為春市徒。鷓鴣悲東國，麋鹿泣姑蘇。誰見鷓夷子，扁舟去五湖。

【校記】「探」，《陳集》與「採」並排。「姑」，《紀事》作「沽」。

【析義】陳沆云：「悼將相大臣之不令終也。夫驪龍領下有珠焉，有逆鱗焉。苟自倚其心之無他，可以探其珠，而不知適攪其鱗。昔日榮華，今日春市。流言危公旦，忠鯁戮子胥，

其以功名始終如范蠡者何人哉？子昂嘗上疏云：「陛下好賢而不任，任而不能信，信而不能終者，蓋以嘗信任而不效。如裴炎、劉禕之、周思茂、騫味道，固嘗蒙用，皆孤恩前死。是以疑於信賢，是猶因食病噎而欲絕食也。」蓋同斯旨。」

「貴人」，明指尊貴之人，暗指武后，以其曾為女官才人，貴人乃漢女官。此謂武氏賞愛不恆，予幻無常，若以己心如玉而求之，終遭其噬。「夭桃子」，喻寵愛之盛；「春市徒」，喻罪愆之易招；「鷓鴣」句閔周公之見疑，「麋鹿」句憐伍員之見誅。唯有棄絕榮名，遠離君虎，一若范蠡之去句踐，方是獲存之道也。

其十六

聖人去已久，公道緬良難。蚩蚩夸毗子，堯禹以為謾。驕榮貴工巧，勢利迭相干。燕王尊樂毅，分國願同歡。魯連讓齊爵，遺組去邯鄲。伊人信往矣，感激為誰嘆。

【校記】「迭」，《全唐詩》一作「遞」。「分」，《陳集》與「齊」並排。「魯」，《全唐詩》一作「仲」。「嘆」，《紀事》及《全唐詩》作「歎」。

【析義】此章傷古道之不再，舉世少真。而夸毗當道，雖堯禹之事不虛，亦必以為謾也。今之君天下者，任其驕榮工巧，勢利相干，曾無忠愛之心。燕王尊樂毅，二人同心也；魯連讓齊趙之爵，重義輕利也。今俱往矣，唯餘巧宦小人耳。彼等非毀聖人，而崇工巧勢利，此伯玉所以重為嗟嘆也。

陳沆云：「刺上下以利相取也。史言天后時官爵易得，上書言事，不次擢用，而誅罰亦輒隨之。操刑賞之權，以駕馭天下士，即此詩所指也。『堯禹以為謾』，謂古聖亦畏巧言令色孔壬也〔《書·皋陶謨》：「何畏乎巧言令色孔壬。」〕。夫為上禮賢，當如燕昭之誠；為下輕爵，當如魯連之高。則上下皆以義交，不以利取矣。子昂嘗上書論八事，所陳官人、知賢、去疑、招諫之術，正同此旨。」陳秋舫誤解「堯禹以為謾」句。《說文》：「謾，欺也。」今俗用「瞞」。詩三、四句實承「謾」，謂阿諛夸諂荒誕之徒，不信聖人公道，謂所稱述堯禹者為欺己。神堯茅茨，禹卑宮室，夸毗子豈肯信哉？是夸毗子以堯禹之事為謾，非堯禹謾夸毗子也。「謾」字而可解作「畏」乎？

其十七

幽居觀大運，悠悠念羣生。終古代興沒，豪聖莫能爭。三季淪周報，七雄滅秦嬴。復聞赤精子，提劍入咸京。炎光既無象，晉虜復縱橫。堯禹道既昧，昏虐世方行。豈無當世雄，天道與胡兵。咄咄安可言，時醉而未醒。仲尼溺東魯，伯陽遁西溟。大運自古來，孤人胡嘆哉。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校記】「觀大運」之「大」，《全唐詩》作「天」。「復縱」，《陳集》作「紛縱」，《紀事》作「紛縱」。「既昧」之「既」，《紀事》及《全唐詩》作「已」。「世方行」之「世」，《紀事》及《全唐詩》作「勢」。「魯」，《紀事》作「夏」。「孤」，《紀事》及《全唐詩》作「旅」。「嘆」，《紀事》及《全唐詩》作「歎」。

【析義】此章末第二句轉韻。

此嘆天命之如斯，作無可奈何之語。以大運始而念羣生，以大運終而孤人嘆。雖然，歷代興替，皆由天意如此，而今堯禹道昧，昏虐世行，則以古諷今也。「豈無當世雄」，「雄」與「雌」對，諷武氏之語。「天道與胡兵」，以胡兵喻武氏之爪牙師旅，嘆諸王舉義敗績也。末乃以仲尼、伯陽隱遁語作結，既嗟聖道之不行，復以老子李耳西溟之遁痛李唐之氣運暫沒也。「孤人」，伯玉自喻。《莊子·山木》云：「今處昏上亂相之間，而欲無憊，奚可得邪？此比干之見剖心，徵也夫。」伯玉居職不樂而壯歲告歸，有以也。

陳沆云：「此指諸王舉兵興復悉就敗滅之事也。一女后臨御稱制，而舉天下莫能抗，豈非天道助虐乎？」「七雄滅秦嬴」，謂戰國時諸侯滅於秦嬴也，與上句三季淪於周赧，辭氣略同。「三季」、「七雄」，略頓即通。「七雄」包秦，無自滅之理。然若追溯祖龍之宗，則始皇實以呂為嬴，亦可謂之七雄俱滅矣。「六雄」不辭，而「六國」、「戰國」之類用於此句中則嫌微弱，復似近體，故第二字非用平聲提起不可也。姑強解如上。

其十八

逶迤勢已久，骨鯁道斯窮。豈無感激者，時俗類此風。灌園何其鄙，皎皎於陵中。世道不相容，嗟嗟張長公。

【校記】「勢」，《紀事》作「世」。「中」，《陳集》及《紀事》作「子」，斯則「鄙」、「子」轉仄韻。雖無不可，然只一聯即回舊韻，便覺枝窮。餘各章俱無此法。當以一韻到底為佳。

【析義】此章末三句用韻效柏梁體。

此嘆正道之阻塞，逶迤之勢已久，骨鯁斯窮，雖有感激奮發之士，亦難移時俗也。陳仲子不仕於亂世，灌園自保，高尚其事。張摯不取容於當時，終身不仕。是骨鯁道窮之證，兩者皆不欲逶迤以周旋於世也。借古諷今，亦以自勉。

陳沆云：「子昂八事疏，其一云：『聖人大德，在能納諫。太宗德參三王，而能容魏徵之直。今誠有敢諫骨鯁之臣，陛下宜廣延順納，以新盛德。』又本傳言后雖數召見問政事，論並詳切，故奏聞輒罷。並骨鯁之明驗也。《漢書》：『張釋之子摯，字長公，官至大夫，免。以不能取容於時，終身不仕。』猶子昂屢觸武后，又忤諸武，遂壯年乞歸也。」案《史記》及《漢書》載張長公事並僅寥寥數語，而陶公《讀史述九章》特標舉之而為之贊，豈不

在「不能取容當世」故乎？伯玉此結，正同陶公，皆所謂「據懷舊之蓄念，發思古之幽情」者也。

其十九

聖人不利己，憂濟在元元。黃屋非堯意，瑤臺安可論。吾聞西方化，清淨道彌敦。奈何窮金玉，彫刻以爲尊。雲構山林盡，瑤圖珠翠煩。鬼功尚未可，人力安能存。夸愚適增累，矜智道逾昏。

【校記】「彫」，《陳集》及《全唐詩》作「雕」。「構」，《紀事》作「架」。「功」，《全唐詩》作「工」。

【析義】陳沆云：「武后嘗削髮感應寺爲尼〔案《舊唐書·則天皇后紀》：「及太宗崩，遂爲尼，居感業寺。」《通鑑·唐紀十五》亦云是感業寺。胡三省《通鑑》注引程大昌說定爲安業寺。無感應寺，陳秋舫誤記〕，及臨朝稱制，僧法明等又撰《大雲經》，稱后爲彌勒化身，當代唐主閻浮提天下，故勅諸州並建大雲寺。爲僧懷義建白馬寺。又使作夾紵大像，小指尙容數十人，於明堂北爲天堂以貯之。初成，爲風所摧，復重脩之。采木江嶺，日役萬人，府庫爲耗竭。久視元年，欲造大像，令天下尼僧日出一錢，以助其功。狄仁傑上疏曰：『今之伽藍，制過宮闕。功不使鬼，止在役人。物不天來，終須地出。如來設教，以慈悲爲主，豈欲勞人以存虛飾？』長安四年，張廷珪諫造大像曰：『以釋教論之，則宜救苦厄，滅諸相，崇無爲。願陛下行佛之意，以理爲上。』並同斯旨。」此詩或寫於武后登位後數年間。久視元年，伯玉恐已卒矣。

其二十

玄天幽且默，羣議曷嘍嘍。聖人教猶在，世運久陵夷。一繩將何繫，憂醉不能持。去去行采芝，勿爲塵所欺。

【校記】「夷」，《紀事》作「遲」。「采」，《陳集》作「採」。

【析義】此章末三句用韻效柏梁體。

陳沆云：「天意渺冥，難可情測。惟以人事度之，則先皇之德澤猶在，未應遽斬；世運之凌夷已深，又似難回。展轉二端，憂心如醉。一繩繫日，誠不能持。意惟潔身長往，不與塵淄矣乎？蓋欲去未忍，欲救無權。決計良難，豈伊朝夕？」觀其詩，「玄天幽默」者，謂天何言也，而人反嘍嘍。「去去行采芝」，則去意已決，豈有決計良難之意？又伯玉「一繩何繫」，明用《後漢書》徐孺子語，而可以「一繩繫日」文之耶？

其二十一

蜻蛉遊天地，與物本無患。飛飛未能去，黃雀來相干。穰侯富秦寵，金石比交歡。出入咸

陽裏，諸侯莫敢言。寧知山東客，激怒秦王肝。布衣取丞相，千載爲辛酸。

【校記】「地」，《紀事》作「下」。「物」，《紀事》及《全唐詩》作「世」。「去」，《紀事》及《全唐詩》作「止」，《全唐詩》一作「去」。「丞」，《全唐詩》一作「卿」。

【析義】陳沆云：「刺武后廣開告密之路，市井皆得召見，不次擢用也。崔營、李景謏以誣裴炎而得相，索元禮、來俊臣以告密而至九卿。乃至獬豸但能觸邪，有不識字之御史；青紫片言可拾，有不踰時之仕宦。傾險蠱生，名器濫竊。垂拱二年，子昂上疏諫云：『邇者大開詔獄，重設嚴刑，遂至奸人熒惑，乘險相誣；糾告疑似，冀圖爵賞。』即此詩旨。」與伯玉原詩似無關涉。

此章前四句數陳，以下四句分承，以蜻蛉比穰侯，黃雀喻范雎，脈絡了然可見。然穰侯非賢，伯玉無哀之之理，果孰寓乎？此章蜻蛉黃雀是真比，穰侯范雎是譎喻，承接不倫不類，特意爲之，使人不易知其歸趣以免禍耳。此章實刺武曩也，蜻蛉比王皇后，黃雀比武氏。王皇后不與時政，與物本無患也。「飛飛未能去，黃雀來相干」，惜王皇后不能止於與蕭淑妃爭高宗之寵，而引來武氏，致招殺身殘形之禍。武曩陰刻，奪其位而慘殺之，黃雀之比非虛矣。事詳《新唐書·后妃列傳上·王皇后列傳》與《則天武皇后列傳》，及《通鑑·唐紀十五》高宗永徽五年。武后嘗爲尼，故以布衣比緇衣；后與相皆輔天子者，只后在內、相在外耳。然則以丞相比后，亦非全不相涉也。

其二十二

微霜知歲晏，斧柯始青青。況乃金天夕，浩露霑羣英。登山望宇宙，白日已西暝。雲海方蕩瀟，孤鱗安得寧。

【校記】「夕」，《紀事》作「久」，誤。「霑」，《陳集》及《全唐詩》作「沾」。「暝」，《紀事》作「溟」。

【析義】此借天時喻世事。「微霜知歲晏」，謂來日無多，而唐室枯城之藥，方始青青，猶未成斧柯以資削伐。霜露皆西方肅殺之氣所凝，「浩露霑羣英」，以花擬人，喻羣賢爲時所傷也。《禮·月令》於季秋之月云：「霜始降。」又云：「寒氣總至，民力不堪。」乃斯時矣。「白日已西暝」，復明歲晚，有日昃之離、明而受傷、初登於天、後入於地之慨也。雲海蕩瀟，而白日已暝，則羣小猖獗，天下不安矣。孤鱗不寧，鱗蟲之精者曰龍，此嗟中宗乎？中宗被廢，居於均州，又遷房州。聖歷元年，復立爲皇太子，仍居房州。武氏盜國後，久之，欲以其姪武三思爲太子。狄仁傑初諫，武氏怒不從。後復與王方慶苦諫，乃感悟迎歸。伯玉謂孤鱗不寧，殆中宗居房陵時也。

其二十三

翡翠巢南海，雄雌珠樹林。何知美人意，嬌愛比黃金。殺身炎州裏，委羽玉堂陰。旖旎光首飾，葳蕤爛錦衾。豈不在遐遠，虞羅忽見尋。多材信爲累，嗟息此珍禽。

【校記】「嬌」，《紀事》及《全唐詩》作「驕」。「玉」，《陳集》作「王」，誤。「信」，《陳集》作「固」。「嗟」，《紀事》及《全唐詩》作「歎」。「此」，《紀事》作「比」，誤。

【析義】此章深意，即在多材爲累也。美人愛翡翠如黃金，喻君之愛才。今翡翠殞命，非必指賢能之見殺，士亦有鞠躬盡瘁，委質勞形而終，則與翡翠之遇何異也？身在遐遠而羅網見尋，則無所逃於天地之間矣。「嗟息此珍禽」，嗟嘆太息此材也。

陳沆云：「子昂《塵尾賦》曰：『神好正直，道惡強梁。此仙都之靈獸，因何賦而罹殃。豈不以斯尾之有角，而殺身於此堂。』又云：『莫神於龍，受戮爲醢；莫聖於麟，道窮於野。神不自智，聖不自知。況林棲而谷走，及山鹿與野麋。古人有言：天地之心，其間無巧；冥之則順，動之則夭。諒物情之不異，又何有於猜矯。』」

其二十四

挈瓶者誰子，皎服當青春。三五明月滿，盈華不自珍。高堂委金玉，微纒懸千鈞。如何負公鼎，被效笑時人。

【校記】「瓶」，《紀事》作「餅」。「皎」，《全唐詩》一作「妖」。「盈華」，《全唐詩》作「盈盈」。「堂」，《紀事》作「坐」，誤。

【析義】陳沆云：「歎相器非人，傾覆相奪也。武后置相不次，驟於予奪。二十年中，易相數十。崔管、鸞味道、李景謨、沈君諒、韋待價、傅游藝、史務滋、武什方、楊再思、宗楚客之流，或市井無賴，不次擢用。皆旋踵削黜，隨以誅戮。故詩悼其智小謀大，曾無挈瓶守器之能；力小任重，徒有微纒千鈞之勢。月盈則虧，莫之能持；金玉滿堂，莫之能守。負鼎折足，遞相傾奪，徒詒世笑而已。《說文》云：『斂，彊取也。』引《書》曰：『斂攘矯虔。』」

案此章實述和逢堯事，非徒歎相器非人也。逢堯善奉使，睿宗朝官至戶部侍郎。《新唐書·和逢堯列傳》云：「和逢堯，岐州岐山人。武后時負鼎詣闕下，上書自言願助天子和飪百度。有司讓曰：『昔桀不道，伊尹負鼎於湯。今天子聖明，百司以和，尚何所調？』逢堯不能答，流莊州。」「當青春」，謂其年輕時也。「皎服」，謂其故爲異裝，冀人奇之也。逢堯之爲，伯玉必嘗親見之。於時武氏金玉滿堂，莫之能守，千鈞懸纒，其墜也必。陰魄驕盈，妄竊神器，雖有賢哲，難救其亡。而逢堯竟以挈瓶小智，效阿衡之負鼎。君非天乙，爾亦伊何？其遭流放而見笑於時人也宜矣。「斂」也者，謂斂去其所負之鼎也。「斂」，

今假借作「奪」。負鼎是用伊尹干湯事，非如秋舫作《易·鼎》九四之折足覆餗解。伊尹說成湯語，詳見《呂氏春秋·孝行覽·本味》。

其二十五

玄蟬號白露，茲歲已蹉跎。羣物從大化，孤英將奈何。瑤臺有青鳥，遠食玉山禾。崑崙見玄風，豈復虞雲羅。

【校記】「玄」，《紀事》作「寒」。「跎」，《紀事》作「跎」。「虞」，《陳集》作「嘆」。「虞雲羅」，《紀事》作「羅雲龍」，誤。

【析義】此章言日暮時窮，羣物從大化而衰沒，已將不免，遂欲退隱以遠害也。「孤英將奈何」與末章「孤鳳其如何」幾於同辭，然其旨迥別，「孤英」唯與第十七章之「孤人」同喻耳。

首句「玄蟬號白露」，本是夏曆七月，即如《禮·月令》孟秋之月「白露降，寒蟬鳴」也。而云「茲歲已蹉跎」者，蓋作於武氏天授元年(690)歟？武氏於永昌元年(翌年改元天授)十一月，始用周正，以夏曆之十一月為歲首。至久視元年(700)，復用夏曆，以正月為歲首。用周正則夏之七月已是周之暮秋，云歲已蹉跎近是。而「歲」上加「茲」字，明是初用周正時。又孤英奈何、玄鳳豈虞雲羅，頗用謝玄暉《暫使下都夜發新林至京邑贈西府同僚》之「時菊委嚴霜」及「寄言罽羅者，寥廓已高翔」詩意。

其二十六

荒哉穆天子，好與白雲期。宮女多怨曠，層城閉蛾眉。日耽瑤池樂，豈傷桃李時。青苔空萎絕，白髮生羅帷。

【校記】「好」，《紀事》作「始」，誤。「蛾」，《絕事》作「蛾」，誤。「耽」，《紀事》作「晚」，誤。「池」，《陳集》及《紀事》作「臺」，《陳集》一作「池」。「苔」，《陳集》作「苔」，誤。「帷」，《陳集》作「惟」，誤。

【析義】此章諷高宗迷戀武后，荒於政事也。穆天子喻高宗，西王母比武后。伯玉諷高武事，每有不倫之比。層城，太帝所居，以喻宮中。「閉蛾眉」，乃宮女怨曠所由也。末數句言宮女鬱鬱終老，宮女當暗指朝廷大臣。

陳沆云：「此追歎高宗寵武昭儀廢皇后、淑妃之事也。故用穆王、王母、瑤池之事。駱賓王檄武后云：『入門見嫉，蛾眉不肯讓人；掩袖工讒，狐媚偏能惑主。』言後宮不得進見，故劍皆成覆水也。」直言廢皇后、淑妃事，恐非是。蓋王皇后、蕭淑妃廢而見殺，此則但言「白髮生羅帷」。駱賓王檄，「蛾眉」指武后，「層城閉蛾眉」則指宮女而言，即江淹「春宮闕此青苔色」之意也。

其二十七

朝發宜都渚，浩然思故鄉。故鄉不可見，路隔巫山陽。巫山綵雲沒，高丘正微茫。佇立望已久，涕落霑衣裳。豈茲越鄉感，憶昔楚襄王。朝雲無處所，荆國亦淪亡。

【校記】「路隔」，《紀事》作「但見」。「綵」，《紀事》作「彩」。「落」，《紀事》作「淚」，《全唐詩》一作「淚」。「霑」，《全唐詩》作「沾」。「茲」，《紀事》作「慈」，誤。

【析義】陳沆云：「此歎高宗武后之事也。宋玉《高唐賦》序謂神女嘗薦先王之枕席，後又云：『王復夢遇焉。』正猶武后本先帝才人，而高宗復陰納宮中也。『豈茲越鄉感』，自明其詩中所指皆非徒離鄉之思也。卒之哲婦傾城，褒姒滅周，荆國固淪亡矣，而朝雲亦復安在哉？俛仰古今，猶如大夢。」

案詩中荆國淪亡乃指唐言。「故鄉」喻前朝，思唐也。阻隔巫山高丘，謂大唐為高宗所敗也。佇立望久，涕泣霑裳，則傷之者至矣，亦屈子反顧流涕之意。「高丘」，隱高宗之諡；朝雲神女，喻武后也。巫山為綵雲所沒，故高丘微茫，指高宗為武后所惑也。風止雨霽則雲無處所，武氏其亦將如斯夫？

其二十八

昔日章華宴，荆王樂荒淫。霓旌翠羽蓋，射兕雲夢林。竭來高唐觀，悵望雲陽岑。雄圖今何在，黃雀空哀吟。

【校記】「唐」，《陳集》及《紀事》作「堂」，誤。「雲陽」，《紀事》作「陽雲」，誤。

【析義】此章蓋諷高宗迷寵武后也。荆王指高宗；安陵君事，以男喻女。安陵纏之封也，猶武后之晉位。「黃雀」，以楚物明楚地。或嘆黃雀不知彈丸，故哀吟之，指高宗荒於政事。黃雀亦喻廬陵王，蓋中宗廢為廬陵王，房州安置，房州乃楚地也。「空哀吟」亦指中宗而言歟？

陳沆云：「此刺武后寵嬖二張〔易之、昌宗〕之事也。《戰國策》：『安陵君幸於楚王，江乙說使請為殉，以深自結於王。於是楚王游於雲夢，結駟千乘，旌旗蔽日。有狂兕依輪而至，王親引弓一發而殪之，仰天而笑曰：『寡人萬歲千秋之後，誰與樂此矣？』安陵君泣數行，進曰：『臣入則編席，出則陪乘。大王萬歲千秋之後，臣願得以身試黃泉，尊螻蟻，又何如得此樂而樂之？』又莊辛說楚襄王，先引黃雀不知彈丸之禍，而繼之曰：『夫黃雀其小者也。君王左州侯，右夏侯，輦從鄢陵君與壽陵君，與之馳騁乎雲夢之中，而不以天下國家為事。』云云，皆嬖幸專寵之事，以譬二張控鶴監之流。『雄圖今安在』，知武氏之不久長，唐室之不終絕也。」案詩中主言荆王之寵安陵君，凡四句之多，黃雀不過以明楚地耳，焉能以此謂指武后寵幸二張？荆王之寵安陵纏，乃一人寵一人，雖《戰國策·楚策

四) 莊辛有諫楚襄王嬖寵鄢陵君與壽陵君事，然不宜喻人而雜用兩典，自以高宗寵武后爲合。「竭來高唐觀，悵望雲陽岑」，是伯玉謂己也，懷古之意明矣。「雄圖今何在」，直謂唐帝之雄圖亦明矣，焉可謂此知武氏之不久長？武氏雄圖，時方在握也。

其二十九

丁亥歲云暮，西山事甲兵。羸糧匝印道，荷戟驚羌城。嚴冬嵐陰勁，窮岫泄雲生。昏曉無晝夜，羽檄復相驚。攀躅兢萬仞，崩危走九冥。籍籍峯壑裏，哀哀冰雪行。聖人御宇宙，聞道泰階平。肉食謀何失，藜藿緬縱橫。

【校記】「羸」，《陳集》作「羸」。「糧」，《陳集》作「糧」。「匝」，《紀事》作「市」，是「市」之誤。「驚」，《紀事》及《全唐詩》作「爭」。「羌」，《陳集》、《紀事》及《全唐詩》俱作「羌」。古部族不宜俗寫，故正之。「嵐陰」，《紀事》及《全唐詩》作「陰風」。「泄」，《紀事》作「油」，《全唐詩》一作「油」。「曉」，《紀事》作「曉」，《全唐詩》一作「曉」。「攀」，《紀事》及《全唐詩》作「攀」。「躅」，《全唐詩》作「競」。「走」，《全唐詩》一作「遠」。「籍籍」，《全唐詩》一作「寂寂」。「泰」，《紀事》作「太」。「失」，《紀事》作「朱」，誤。「藜」，《陳集》作「藜」。

【析義】陳沆云：「本傳，垂拱四年，謀開蜀山，由雅州道擊生羌。子昂上書以七驗諫止之。大略爲謂結怨無罪之西羌，襲不可幸之吐蕃，開險道以引寇兵，敝全蜀以事窮夷。人勞則盜賊必生，財匱而姦賊日飽，其患無窮。具詳本傳。」垂拱「四年」應作「三年」乃合。又子昂並無隨軍，故詩中所言，乃推想之辭也。泰階不平，則武氏非聖人，何以爲君？肉食謀失，則輔之者非其人，何預人家國事耶？「聖人」二句慷慨，「肉食」二句沈雄。

其三十

竭來豪遊子，勢利禍之門。如何蘭膏嘆，感激自生冤。衆趨明所避，時棄道猶存。雲淵既已失，羅網與誰論。箕山有高節，湘水有清源。唯應白鷗鳥，可爲洗心言。

【校記】其三十，《紀事》及《全唐詩》作三十一。「嘆」，《紀事》及《全唐詩》作「歎」，《陳集》一作「歎」。「冤」，《紀事》作「怨」。「淵」，《紀事》作「泉」。唐高祖諱淵，臨文者或避「淵」作「泉」。「爲」，《全唐詩》一作「與」。

【析義】此章戒權勢之易成禍也。多財爲患害，其冤自招。人皆貴榮祿，則明者當知避矣。雖爲時棄，可以遵道養晦也。「雲淵」喻鳥魚之基，《莊子·庚桑楚》云：「故鳥獸不厭高，魚鼈不厭深；夫全其形生之人，藏其身也，不厭深眇而已矣。」鳥出於雲，魚出於淵，乃罹羅網。既入羅網，則無人可與論羅網，論亦晚矣。箕山高節，湘水清源，高人懿行，非熱中勢利者可喻，唯白鷗可與洗心而言耳。湘水雖屈子湛身處，然此詩用清源，謂潺湲之

瀨，可釣而隱，何用湛身？用屈子事而化之，與揚子雲所云「遇不遇命也，何必湛身哉」意合。

其三十一

可憐瑤臺樹，灼灼佳人姿。碧華映朱實，攀折青春時。豈不盛光寵，榮君白玉墀。但恨紅芳歇，凋傷感所思。

【校記】其三十一，《紀事》及《全唐詩》作三十。「憐」，《紀事》作「惜」，《全唐詩》一作「惜」。「凋」，《陳集》作「彫」。

【析義】作者自嘆也。「瑤臺樹」，自言出眾。「碧華」、「朱實」，言其異才。「攀折青春時」，言及時而仕。「豈不盛光寵，榮君白玉墀」，謂武后奇其才，召見金鑾殿，拜麟臺正字時也。「但恨紅芳歇」，指武后篡唐為周，唐祚中斷。「凋傷感所思」，「凋傷」承「紅芳」，則所思是大唐矣。

其三十二

索居獨幾日，炎夏忽然衰。陽彩皆陰翳，親友盡睽違。登山望不見，涕泣久漣洏。宿昔感顏色，若與白雲期。馬上驕豪子，驅逐正蚩蚩。蜀山與楚水，攜手在何時。

【校記】「獨」，《紀事》及《全唐詩》作「猶」，《全唐詩》一作「獨」。「友」，《紀事》作「支」，誤。「睽」，《陳集》、《紀事》及《全唐詩》俱作「睽」。「睽」乃「睽」之譌字。「昔」，《全唐詩》作「夢」，一作「昔」。「馬上」，《紀事》作「世中」，《全唐詩》一作「世中」。「蚩蚩」，《紀事》作「嗤嗤」。

【析義】陳沆云：「子昂舉進士在高宗末年，踰年而武后廢廬陵稱制，故云『索居猶幾日，炎夏忽然衰』也。『陽彩皆陰翳』，喻侯幸黨附之盈朝。『親友盡睽違』，喻宗室勳舊之殂謝。涕泣漣洏，宿昔感顏色，故國故君之思也。驕豪驅逐，乘勢煽權之人也。『若與白雲期』，以故鄉寓帝鄉之感。蜀山楚水，攜手何時，以故交寓故君之思。」

案《莊子·天地》云：「千歲厭世，棄而上僊。乘彼白雲，至于帝鄉。」又陶潛《歸去來辭》云：「富貴非吾願，帝鄉不可期。」則此處之「白雲期」，是期見被廢之中宗也，故云「宿昔感顏色」。此「白雲」自與《穆天子傳》之「白雲在天」不同。又「陽彩」喻唐，「陰翳」喻武氏及其黨，一陽一陰，亦伯玉慣用之法。伯玉蜀人，廬陵王在楚，故有蜀山楚水之語。

其三十三

金鼎合神丹，世人將見欺。飛飛騎羊子，胡乃在峨眉。變化固非類，芳菲能幾時。疲疴苦淪世，憂悔日侵淄。眷然顧幽褐，白雲空涕洏。

【校記】「神」，《陳集》作「還」，《全唐詩》一作「還」。「子」，《紀事》作「了」，誤。「非」，《紀事》及《全唐詩》作「幽」，誤。《全唐詩》一作「非」。「悔」，《紀事》及《全唐詩》作「痾」，《全唐詩》一作「悔」。「雲」，《紀事》作「雪」，誤。

【析義】陳沆云：「此與『觀龍變化』一章同旨。金丹神方，還顏卻老，喻回天再造之功也。世人疑其相欺，即『酣酒笑丹經』之意也。試思變化飛舉，苟不可信，則丹成羽化，遨遊名山者，獨何人乎？目前朝槿薜華之榮利，能幾何時？但恐神丹不至，沈疴日深，河清難俟，使我憂痾耳。『幽褐』明恤緯之思，『白雲』即帝鄉之旨。」

案此章必從其深意解之，不然「飛飛騎羊子，胡乃在峨眉」未免淺稚也。蓋葛由之事，孰能證哉？神仙衆矣，而伯玉獨言騎羊子，一則固取義於蜀人因之而得道，二則以「羊」諧「楊」，隋之姓也。「騎楊」則指唐帝無疑也。伯玉以言唐室天之所命，非淺人所知。背棄唐室，俱不得道者。以其非變化登仙之類，芳菲之日，轉瞬而逝，疲病日深，沈淪於世，日遭憂悔侵蝕，雖欲作有道被褐之人，重返帝鄉，亦晚矣。陳沆謂「『幽褐』明恤緯之思」，案《左傳·昭公二十四年》云：「嫠不恤其緯，而憂宗周之隕，為將及焉。」杜注云：「嫠，寡婦也。織者常苦緯少，寡婦所宜憂。」詩中未見此意。

其三十四

朔風吹海樹，蕭條邊已秋。亭上誰家子，哀哀明月樓。自言幽燕客，結髮事遠遊。赤丸殺公吏，白刃報私讎。避讎至海上，被役此邊州。故鄉三千里，遼水復悠悠。每憤胡兵入，常為漢國羞。何知七十戰，白首未封侯。

【校記】「幽」，《紀事》作「陰」，誤。「燕」，《陳集》作「谷」，誤。「刃」，《陳集》作「日」，誤。《全唐詩》一作「日」。「避讎」之「讎」，《陳集》及《紀事》作「仇」。「千」，《陳集》作「十」，誤。「水」，《陳集》作「東」，誤。「戰」，《紀事》作「載」，誤。

【析義】此章言有功軍將不得正賞也。陳沆云：「本傳載子昂垂拱四年上八事，其一曰：『臣聞勞臣不賞，不可勸功；死士不賞，不可勸勇。今或勤勞死難，名爵不及；偷榮尸祿，寵秩妄加。非所以示勸。願獎勵有功，表顯殉節。』」云云，蓋其時功賞，多為諸武嬖幸所冒，不盡上聞也。」

汪容甫《弔黃祖文》序云：「夫杯酒失意，白刃相讎，人情所恆有。」操丸殺吏，喻其勇而善鬥，堪比宜僚，非輕薄少年惡子之謂。避讎海上，則項梁、彭越皆然，不足怪也。末用李廣事，以惜其忠國而功高不賞，非謂李廣為幽燕人，不可疑也。

其三十五

本為貴公子，平生實愛才。感時思報國，拔劍起蒿萊。西馳丁零塞，北上單于臺。登山見千里，懷古心悠哉。誰言未忘禍，磨滅成塵埃。

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校記】「愛」，《紀事》作「憂」，誤。「零」，《紀事》作「令」。「忘」，《陳集》作「亡」。「滅」，《紀事》作「沒」。

【析義】此章總述兩次從軍，「西馳丁零塞」指征僕固時，「北上單于臺」指征契丹時。詩中言禍，兼憂東突厥默啜之猖狂也。首六句自敘，後四句感懷。《左傳·僖公二十四年》載鄭臣富辰云：「民未忘禍，王又興之。」「忘」、「亡」互通，「未忘禍」本此，意謂朝廷未能以古為鑑，不自警惕，舊禍既忘，滅如塵埃，則新禍將興矣。見遠思深，伯玉非徒一儒者已也。

陳沆云：「自傷壯志不遂也。本傳言子昂家世豪富，尚氣決，輕財好施，篤朋友，故有『本為貴公子，平生實愛才』之語。又言武攸宜討契丹，表子昂參謀。次漁陽，前軍敗，舉軍震恐。子昂請申軍令，擇將士，選麾下精兵前進，攸宜不納。數日，復進計，攸宜怒，徙署軍曹。又嘗上書，言曩時吐番不敢東侵者，由甘涼土馬強盛。今河南涼州空虛，惟甘州饒沃，為河西咽喉地，宜益兵營農。數年之收，可飽士百萬，何憂吐番哉？其後吐蕃〔原文如此〕果入寇，終天后之世，為邊患最甚云云，則子昂之邊略可知矣。」

其三十六

浩然坐何慕，吾蜀有峨眉。念與楚狂子，悠悠白雲期。時哉悲不會，涕泣久漣洟。夢登綏山穴，南采巫山芝。探元觀羣化，遺世從雲螭。婉孌將永矣，感悟不見之。

【校記】「悲」，《陳集》作「怨」。「綏」，《紀事》作「西」。「穴」，《紀事》作「冗」，誤。「巫山」之「山」，《紀事》作「江」，誤。「羣」，《紀事》作「造」。「變」，《紀事》作「戀」。「將」，《全唐詩》作「時」。

【析義】峨眉，神仙居處也，以喻帝居。「楚狂子」，喻楚王子，中宗也，房州楚地。「白雲期」，與君約也。如非有所寓，何至不見楚狂而為之悲泣漣洟乎？時不會，子昂雖仕宦，而中宗幽閉也。綏山桃、巫山芝，仙壽之物，食者得道，以喻欲隨唐室而食其祿也。「雲螭」，無角之龍，喻中宗也。遺世從之，去洛而赴房陵矣。「婉孌將永」，不欲離也。然是夢中所有，究非著實，感悟不見，徒增歎歎耳。夫思中宗而涕泣漣洟，而形諸夢寐，忠義見矣。杜公謂「終古立忠義，《感遇》有遺編」，是詩聖卓識。而潘德輿輩非之，以為是忠於武氏，小人不樂成人美，如是哉。

其三十七

朝入雲中郡，北望單于臺。胡秦何密邇，沙朔氣雄哉。籍籍天驕子，猖狂已復來。塞垣無名將，亭堠空崔嵬。咄嗟吾何歎，邊人塗草萊。

【校記】「籍籍」，《紀事》及《全唐詩》作「藉藉」。「天」，《陳集》作「夭」，誤。「無」，《陳集》作「興」，誤。

【析義】此詩當作於子昂東征契丹時也。萬歲通天元年(696)九月，子昂隨武攸宜東征契丹，至次年七月凱旋，在軍中凡十閱月。當在其間奉命往雲中。幽州至雲中，數日可達。詩中「籍籍天驕子」喻匈奴，非契丹，當指東突厥默啜。神功元年(697)，默啜寇靈州、勝州，朝廷以契丹未平，厚賂之。默啜乃與武周合攻契丹。然中國必猶慮突厥寇邊，故幽州至雲州一綫，實宜戒備。雲州在永淳元年(682)為突厥所破。永昌元年(689)，僧懷義北討突厥，不見虜，於單于臺刻石紀功而還。故子昂北望單于臺而憂突厥之患也。因胡秦之邇，乃見侵凌之易；因沙朔之雄，乃見胡兵之勢。「籍籍天驕子，猖狂已復來」，即謂突厥今復強盛，足為邊患。然「塞垣無名將」，故邊人受殃也。「塗草萊」，死傷枕籍於草萊之間也。

陳沆云：「則天時邊患，西吐番，北突厥，東契丹。前『西山事用〔甲〕兵』一章，謂吐番也；『蒼蒼丁零塞』一章，謂契丹也〔非是，已有說〕；此章『北望單于臺』，憂突厥也。武后殺程務挺、黑齒常之、泉獻誠諸名將，又用閻知微送武延秀使突厥，為其侮笑，益輕中國，生邊患也。」

其三十八

仲尼探元化，幽鴻順陽和。大運自盈縮，春秋迭來過。盲飈忽號怒，萬物相分剝。溟海皆震蕩，孤鳳其如何。

【校記】「迭」，《紀事》及《全唐詩》作「遞」，《全唐詩》一作「迭」。「盲」，《紀事》作「首」，誤。「分」，《紀事》及《全唐詩》作「紛」。

【析義】此章殿末，與首章同其秘奧，蓋有深意存焉。茲不嫌辭費，復逐句剖釋於後。

「仲尼探元化」，此仲尼是以至聖喻太宗也。堯舜是孔孟所稱，禹湯文武亦列聖羣賢所讚頌，然文獻僅具，其詳不可得而聞。若備諸史籍，彌足徵者，則太宗是第一明君。伯玉仲尼之喻，殊不虛也。「探元化」者，謂太宗初選武氏入宮也。《易·繫辭下傳》云：「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武氏入侍太宗雖十有二年，未嘗有所出，然名分亦合矣。句涉荒唐，非真謂孔子窮探天地造化之機也。清潘德輿《養一齋詩話》厚誣伯玉，陳廷經嘗斥之以「不學不仁」，允矣。潘氏謂《感遇》三十八首「皆歸於黃老，其志廓而無稽，其意晦而不明，荒唐隱晦，專為避禍起見」。歸於黃老，則猶屈子之賦《遠遊》也。意晦不明，荒唐隱晦，正是伯玉佳處，以此及首章為最，豈皮相目論如潘氏者所得而詳哉？

「幽鴻順陽和」，表徵是雁隨陽自北而南；然仲秋天氣初肅而雁來，至仲春陽和布氣而

雁歸北漢，則於陽氣爲逆而非順，故此句非顯義可知矣。此「幽鴻」實以喻高宗也。高宗昏暗不明，故謂幽，他章時以「幽」字混之，勿惑也。又《周書》諡法以亂常爲幽。《說文》云：「鳳，神鳥也。天老曰：『鳳之象也，鴻前麇後……』」高宗雖太宗所生，然非真有德，故惟稱鴻焉，蓋非鳳之比也，與末句之稱鳳者同詩而異稱。此伯玉之特筆，其意可尋矣。「順陽和」，是承順太宗探化之事而陽和布氣，使武氏有數子女也。《穀梁傳·莊公三年》：「獨陰不生，獨陽不生，獨天不生。」有以也。《世說新語·方正》孔羣謂匡術「德非孔子，厄同匡人。雖陽和布氣，鷹化爲鳩，至於識者，猶憎其眼」，豈武氏少時眼色媚人，而伯玉曲用孔羣意耶？斯則無攷矣。《禮·曲禮上》：「夫唯禽獸無禮，故父子聚麀。」高武之事，國之牆茨，君子所不忍言，故以至隱僻之辭出之，非徒以遠害已也。

「大運自盈縮」，謂李唐、武周之運也。武翌國周，毀典亂常，肆無忌憚，是彼自以爲盈耳，然盈不可久也。高宗雖廢后立后，貶絕老臣，使唐祚幾斬，是高宗極昏不明而自縮其國運也。然縮者亦必將有所伸，豈終斷之謂乎？「自」字妙，「盈縮」亦別有量裁，非徒沿用前人語辭也。

「春秋迭來過」，喻四序非我，伯玉不樂其生之意也。《漢書·禮樂志》引《日出入》：「日出入安窮，時世不與人同。故春非我春，夏非我夏，秋非我秋，冬非我冬。」《詩·小雅·苕之華》：「知我如此，不如無生。」《王風·兔爰》序云：「桓王失信，諸侯背叛，構怨連禍，王師傷敗，君子不樂其生焉。」《漢書·王莽傳》贊：「滔天虐民，窮凶極惡。毒流諸夏，亂延蠻貉，猶未足逞其欲焉。是以四海之內，翫然喪其樂生之心。」伯玉發爲聲詩，情其猶是矣。「來」與「過」實經鑪錘，非輕下者，所謂「看似尋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卻艱辛」者也。

「盲飈忽號怒」，謂武氏既稱制，不意六年後又忽盜國，濫刑殘殺也。《莊子·齊物論》：「夫大塊噫氣，其名爲風。是唯無作，作則萬竅怒呿。」首章以地喻武氏，此章又復有承焉。「幽鴻」順陽，亦與首章之「幽陽」同辭同旨。以盲飈喻武氏之所爲，蓋深惡之，非盲風及飈風，是一物，非二物，「盲」字借字而用耳，非《月令》盲風之解也。

「萬物相分劓」，於是乎唐之宗室變夷殆盡，而百官萬民相與乎塗炭中也。《通鑑·唐紀二十》：「殺南安王潁等宗室十二人，又鞭殺故太子賢二子，唐之宗室於是殆盡矣。」《二十一》：「太后自垂拱以來，任用酷吏，先誅唐宗室貴戚數百人，次及大臣數百家。其刺史、郎將以下，不可勝數。」又盛開告密之門，讒說蜂起，人皆重足屏息。用周興、來俊臣，羅織人罪，萋斐貝錦，殘人以快，可堪細道哉？「劓」與「磨」皆俗體，《說文》作「斲」。

「溟海皆震蕩」，上文萬物分別而折磨，是人物遭咎殃；此處四溟並皆震蕩，則八表同昏矣。「震」，起也，溟海震蕩，非徒風使之然，地動故也。《國語·周語上》：「幽王二〔《四部叢刊》本原文作「三」。此據黃丕烈《〈國語〉札記》改〕年，西周三川皆震。伯陽父曰：『周將亡矣。……陽伏而不能出，陰迫〔《四部叢刊》本原文作「遁」。此據《札記》改〕而不能

烝，於是有地震。……山崩川竭，亡之徵也。」「震蕩」雖常見，然「震」字實入神，潛用「周將亡矣」句，委曲導達武周之將亡。伯玉之用心，亦良苦矣。

「孤鳳其如何」，「鳳」承「仲尼」，首尾相銜。謂之孤者，一人之稱，獨有之謂。太宗是湯武以後第一明主，卓絕特立，越類離倫。此字是譽，非只尋常索居無侶之意也。太宗遐陟而神昭在天，豈肯已已乎？此呼天闢而叩昭陵之語，視王仲宣《七哀詩》之「悟彼下泉人，喟然傷心肝」為尤悲慟，特不顯言耳。伯玉以此句殿其全作，情殊惻然，必不可忽也。

又「如何」者，奈何也。太宗崩殂已久，今其所親選之才人如斯，其如何乎？非其始料所及矣。武氏入宮，以太宗之明，亦不能知其後果之不堪如此，今其奈何哉？痛之切也。

《感遇》諸作，有同專書，發端與結尾二章，真精藏焉。實寓高武事，以中冓言醜，故特以至隱之語紮之。至其間第八與第十七兩章，則孔老對舉，雖仍存比興，然已是顯語，不得復以仲尼比太宗。否則穿鑿紕繆，且入魔道矣。至伯玉諸作或顯語隱語雜用，或同辭異義迭見者，特用是迷離其言，掩抑其旨，使時人莫測，免蹈揚子幼「田彼南山」之禍耳。凡同題各篇，略同阮步兵《詠懷》，而奧秘過之，慎不害也。至首末二篇，則同陶公《述酒》，讀之有不意緒茫然者耶？若必索解人，且有待於後世揚子雲也歟？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 Study of Chen Zi'ang's *Ganyu* Poems

(A Summary)

Richard M. W. Ho

The poetic reputation of Chen Zi'ang (658?–699?), an innovator in Tang poetry, rests mainly on his cycle of thirty-eight *Ganyu* poems. One of the earliest admirers of these poems was Du Fu (712–770), who praised them for setting an example of “loyalty and righteousness” for all posterity. Many of these poems, often under the guise of cosmic and mystical themes, contain veiled criticisms of Emperor Gaozong’s indulgence in Empress Wu and condemnations of the empress’s usurpation of the Tang empire. However, because the poems are so obscure in style and so rich in unusual diction, the exact meaning often becomes difficult to fathom. Some later historians and critics were apparently content to study the diction of the poems without bothering about the meaning, while others were quick to condemn the themes as orderless and aimless, and the meaning simply as obscure and nonsensical.

Justice was done to Chen Zi'ang when Chen Hang of the Qing dynasty once more acknowledged the qualities of “loyalty and righteousness” in the *Ganyu* poems and attempted to search through their unusual diction for deeper layers of meaning in his *Shi bixing jian* (*Commentary on Allegorical Poems*). Many of his interpretations, however, were far-fetched and even mistaken.

This article, apart from reviewing Chen Hang’s interpretations, aims at making a detailed study of the *Ganyu* cycle and putting the poems in the context in which Du Fu and other Tang literary masters once saw them.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